**塘汇街道2023年河道保洁及养护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ZJZM-2022-75**

**采购单位：嘉兴市秀洲区人民政府塘汇街道办事处**

**代理单位：浙江中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

**目 录**

1. 竞争性磋商公告
2. 招标需求
3. 供应商须知
4.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5. 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
6. 投标文件格式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规定，浙江中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受 嘉兴市秀洲区人民政府塘汇街道办事处 委托，并经**嘉兴市经济开发区财政局政府采购办公室临[2022]2078号**采购计划确认批准，现就 塘汇街道2023年河道保洁及养护项目 进行竞争性磋商招标，欢迎国内合格的投标人前来投标，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项目编号：**ZJZM-2022-75

二、**采购组织类型：**分散采购委托中介

**三、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四、总预算金额（元）：**870000.00元。

**最高限价（元）：**870000.00元。

**采购需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标项 | 标项名称 | 数量 | 单位 | 预算金(元) | 简要规格描述 | 备注 |
| 1 | 塘汇街道2023年河道保洁及养护项目 | 1 | 批 | 870000 | 主要包括：河道表面落叶漂浮物处理，水下水草和挺水植物收割，青苔处理，投放微生物提升水质，喷泉曝气设备维护等，详见招标需求。 |  |

**五、合格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2、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本项目属于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对应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

4、**特定资格要求：无。**

5、本项目谢绝联合体投标。

注：本采购项目，中标单位与采购单位签订的政府采购合同适用于嘉兴市政府采购贷款政策，简称“政采贷”，具体内容可参阅政府采购贷款流程：

http://jxszwsjb.jiaxing.gov.cn/zxfw/005012/20181016/7e541bf4-ad29-4286-ace8-d12c1b2c54fc.html

**六、招标文件的获取：**

1、本项目招标文件实行“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获取，不提供招标文件纸质版。供应商获取招标文件前应先完成“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账号注册；

2、地点：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3、方式：潜在供应商登陆政采云平台，在线申请获取招标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招标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招标文件，本项目招标文件不收取工本费；仅需浏览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可点击“游客，浏览招标文件”直接下载招标文件浏览）；

4、提示：招标公告附件内的招标文件（或采购需求）仅供阅览使用，供应商只有在“政府采购云平台”完成获取招标文件申请并下载了招标文件后才视作依法获取招标文件（法律法规所指的供应商获取招标文件时间以供应商完成获取招标文件申请后下载招标文件的时间为准）。

注：请供应商按上述要求获取招标文件，如未在“政采云”系统内完成相关流程，引起的投标无效责任自负。

**七、投标截止时间：2022年12月 16 日09时30分。**

八、投标地点：政采云平台线上投标

**九、开标时间：2022年12月16 日09时30分。**

十、开标地点：政采云平台线上开标（嘉兴市南湖区由拳路309号紫御大厦17楼1701浙江中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开标室）

十一、投标保证金：无

**十二、在线投标响应（电子投标）说明**

1、本项目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实行在线投标响应（电子投标），供应商应先安装“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本招标文件和“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供应商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政府采购云平台”将予以拒收。

“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请自行前往“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进行下载。

2、供应商须申领CA，并在政采云平台完成绑定方可进行投标文件的编制，CA相关操作可参考“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CA驱动和申领流程”。

注：供应商在进行上述操作时，如遇技术问题可致电400-881-7190进行咨询或查阅《供应商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操作指南在政府采购电子卖场-服务中心-帮助文档-供应商登录后，查看最新版指南。

3、投标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生成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上传递交至“政府采购云平台”。**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将被“政府采购云平台”拒收。**

4、投标供应商在“政府采购云平台”完成“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后，还可以（邮寄形式）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以介质（U盘）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投标文件”，“备份投标文件”应当密封包装并在包装上标注投标项目名称、投标单位名称并加盖公章。

**5、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投标供应商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的，以备份投标文件为依据，否则视为投标文件撤回。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投标供应商仅递交备份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十三、其他事项：**

1、本项目公告期限：5个工作日（公告期截止后，允许投标单位参加本项目投标活动）

2、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获取招标文件之日（公告期截止日之后收到招标文件的，以公告期截止日为准）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十四、业务咨询：**

1.采购单位：嘉兴市秀洲区人民政府塘汇街道办事处

地址： 浙江省嘉兴市塘汇路976号

联系人：章先生 联系电话： 15888306882

质疑联系人：许女士 联系电话： 0573-82337517

2.采购代理机构：浙江中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嘉兴市南湖区由拳路309号紫御大厦17楼

经办联系人：杜园园 联系电话：0573-83679693/13857329234

质疑联系人：姚琪 联系电话：0573-83679693

3.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嘉兴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

地 址：[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展望路1号经投大厦A座9层](https://ditu.so.com/?pid=aad9f8d3bbb07553&src=onebox" \t "https://www.so.com/_blank)

传 真：/

联 系人：嘉兴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

监督投诉电话：0573-82208590**第二章 招标需求**

**一、采购项目主要内容**

本次采购共1个标项，预算金额87万元。

主要内容有：对辖区所有河道进行长效管理保洁，包含道路桥堍两侧、桥下空间，河道驳岸，河岸两侧围墙至河岸约5米范围及内的垃圾、杂草进行清理；对河道保洁范围内水生植物进行修剪、除虫、除杂草，对水生植物种植范围内进行垃圾清理保洁、对设施设备进行维修维护；对因河道保洁产生的垃圾按照垃圾分类要求按照规定处置；对长纤塘及六里长泾进行协助保洁（无特殊情况无需保洁，但是发生特殊情况需要协助保洁）；需在外河交界处做好拦河栅（需符合有关部门相关规定）建设；对河道内蓝藻进行打捞，动态清理（养护范围：十字港10200平方米，街道办事处内河6400平方米，六里长泾200平方米，隆兴港225平方米。主要包括：河道表面落叶漂浮物处理，水下水草和挺水植物收割，青苔处理，投放微生物提升水质，喷泉曝气设备维护等）。

**二、保洁区域范围**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塘汇街道2023年度河道保洁区域明细** | | | | | | |
| 街道 | 名称 | 起止点 | 河面保洁 | | | 备注 |
| 长度(m) | 宽度(m) | 保洁面积（㎡） |
| 塘汇 | 禾风港 | 中环北路—北郊河 | 1403 | 13 | 18240 |  |
| 八字桥港 | 苏州河—禾风港 | 1010 | 15 | 15150 |  |
| 水车港 | 苏州河—周家角港 | 1200 | 15 | 18000 |  |
| 六里长泾 | 中环北路—北郊河 | 1870 | 37 | 69213 |  |
| 隆兴桥港 | 三店塘—北郊河 | 1650 | 16 | 26400 |  |
| 周家角港 | 水车港—北郊河 | 1084 | 14 | 15176 |  |
| 姚河浜 | 横港—浜底 | 480 | 22 | 10560 |  |
| 北胜浜 | 九里亭港—浜底 | 530 | 20 | 10600 |  |
| 好德浜 | 东环河—陈家埭港 | 560 | 20 | 11200 |  |
| 鸣羊港 | 三店塘—隆兴桥港 | 1460 | 18 | 26280 |  |
| 颜马浜 | 三店塘—浜底 | 860 | 21 | 18060 |  |
| 张家港 | 三店塘—北郊河 | 1200 | 15 | 18000 |  |
| 陈家埭 | 三店塘—七号桥 | 2682 | 22 | 59004 |  |
| 陶家浜 | 三店塘—乌支港 | 2396 | 23 | 55108 |  |
| 东浜 | 三店塘—浜底 | 350 | 13 | 4550 |  |
| 分水墩 | 分水墩—铁路 | 800 | 40 | 32000 |  |
| 王家厍 | 隆兴港—茶园路 | 250 | 12 | 3000 |  |
| 王家浜 | 塘汇街道平安9-3组 | 351 | 17 | 5967 |  |
| 河岸保洁 | 所有河道河岸5米范围内保洁 | 20136 | 5 | 100680 |  |
| 面积合计 | | | **517188** | | |  |

**三、河道保洁内容及相关要求**

**（一）服务内容：**

1、河面垃圾、落叶、浮萍、水葫芦、水草（含穿顶水草）、污花、油污等各类漂浮物的打捞清除。

2、水面保洁质量要求达到“四无三净”。“四无”即：河面无漂浮物、岸边无水生植物、河边无暴露垃圾、河中无死亡动物；“三净”即：水面干净、浅滩干净、堤岸干净；

3、垃圾日产日清，运至垃圾中转站或环卫站处理。

4、沿河排水口巡查及管理，建立巡查台账。

5、重大活动及重大节日、突发应急事件河道保洁（保障）服务。

6、河道安全警示牌、河长制公示牌、保洁公示牌、排放口公示牌维护。

7、涉河违法行为、水体突变、设施隐患等情况上报。

8、对下河玩耍、捕鱼、摸螺狮、游泳人员进行劝阻。

9、河道清理障碍（地笼、网箱、跃进斗、竹木桩等）。

10、负责机埠及控制闸设施管护，做到设施完好，根据引配水及防汛要求定期运转，保持周边环境整洁。

11、其他有关河道保洁管养的工作内容。

**（二）保洁要求：**

1、在河道保洁作业时，保洁人员必须统一着装，穿上有效救生衣，认真检查船只及机械，确认安全的情况下方可进行作业，保洁人员工作时间不得饮酒。

2、中标单位必须服从业主单位的全过程管理和临时保洁调度，不得自作主张有损水法规和河段管理条例的行为。

3、中标单位及时做好保洁人员的上岗前培训，聘用人员要求为男性，且身体健康，无心脏病、高血压、精神病等疾病，识水性，不符合条件的绝对不能录用上岗，在作业时要文明管理，规范操作，避免与沿线群众直接发生纠纷，如遇问题及时互相协商处理。

4、在保洁过程中发生各类事故，所有经济和安全责任由中标单位承担。

5、河道保洁主要工具及人员的配备，根据河道管理、保洁范围的实际需要应配备如下（不少于以下要求）：

⑴河道保洁：河道保洁人员不少于9人（含负责人）；

⑵河道保洁时间一般为上午7:00—11：00，下午12：30—17:00。

作业频次：每日巡回保洁，必须保持全天候保洁（无论天晴、下雨）；

⑶每个保洁员配备救生衣；

⑷统一配备保洁工作服；

⑸垃圾收集上岸由中标单位自行处理；

⑹自行落实垃圾处理；

**⑺动力保洁船不少于6艘（自有或租赁）。**

**当业主单位认为以上人员和设备仍不能满足河道保洁要求时，有权要求增加人员和设备。**

**（三）质量要求：**

河面清洁无垃圾、落叶、浮萍、水葫芦、水草（含穿顶水草）、污花、油污等各类飘浮物；石坎及压顶无垃圾、杂草、杂物、枯枝落叶、青苔、积泥；边坡无垃圾、杂物；河道设施保持完好；第一时间发现并上报污水偷排、偷倒、水体突变、设施隐患及涉河违法行为；确保安全文明作业。

**（四）船舶、人员配置要求：**

1、根据项目情况由中标单位自行配备船只，船舶应符合交通部门要求；

2、河道水域保洁船只应有醒目标志、标旗；

3、服务期间内所有机械、工具的保养、维修、油费、现场用水、用电、施工便道等由中标单位自行承担；

4、中标单位保洁所配备的器械、工具等必须经业主单位同意。

5、中标单位必须为保洁人员配备救生衣、购买人身安全保险，承担保洁人员、船只等安全的全部责任。

**（五）服务质量承诺**

（1）为确保服务质量及与采购人沟通联络，中标单位须设置专职主管，负责对承包项目、范围、服务质量的检查监督及与采购人日常业务联系；

（2）中标单位需提供员工管理服务规范要求及确保服务质量达标的具体措施；

（3）中标单位需向采购人提供服务承诺；

（4）中标单位须主动接受采购人的指导、检查、监督及协调；

（5）现有服务范围内，由于调整而增加的工作量，不再增加费用。

**（六）承包方式：包工包料。本项目投标人一旦中标，不得分包转包，一经发现中标单位存在分包转包的行为，本项目合同立即自动中止。投标人根据此次招标范围自行踏勘现场，如实际养护区域有调整按一次性包干，费用已包含在本次招标管养费用中。**

## **四、项目服务期限**

**1、服务期限：12个月，**服务期满后根据中标单位的工作情况、采购单位满意度情况，综合考虑是否续签合同（按浙财采监〔2021〕2号《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规范政府购买服务采购管理的通知》的有关规定续签合同）。年平均考核分达到90分（含）以上，且无季度考核低于80分的，经双方同意，上级主管部门及财政部门批准，可续签。

附件：保洁优化管理制度及考核评分

1. **河道保洁项目考核评分细则**

|  |  |  |
| --- | --- | --- |
| 措施落实  （15分） | 考核内容 | 考核办法 |
| 1、落实河道保洁制度，有台帐可查（3分） | 未落实保洁制度的，扣3分，扣3000元； |
| 2、实施全日制巡回保洁（4分） | 发现保洁员上班时间缺岗的，每次扣0.5分，每次每人扣200元； |
| 3、按规定配足保洁人员和船只（3分） | 未按规定配足人员和船只的，每少一名（艘）扣3分； |
| 4、每艘保洁船的GPS定位及视频监控系统正常运行； | 连续三天无故未正常运行的，每艘扣1分； |
| 5、安全措施（5分） | 1、保洁人员未配搭救生衣的计扣1分；  2、保洁人员人生保险购买未做到人手一份的扣1分；  3、保洁作业船上无配备救生设备发现一次扣2分； |
| 日常保洁  （85分） | 1、保持水面洁净，无杂草无漂浮物。桥洞河埠头无垃圾废弃物、杂草、禽畜粪便等（25分） | 1、在每例行检查中,对每1处漂浮物或杂草扣0.2分，对1m2以上的大漂浮物，每一处扣1分；  2、对死猪、其它死亡动物等污染严重的漂浮物，发现一次扣1分；  3、对死亡家禽等发现一次扣0.2分； |
| 2、打捞的垃圾，漂浮物做到日产日清，上岸运走，并在指定地点倾倒。（20分） | 1、发现河岸垃圾每处扣0.5分，扣200；  2、对1m2以上的大堆垃圾，每处扣1分；  3、达不到垃圾日产日清要求的或未上岸运走，未在指定地点倾倒的每发现或核实1次，扣1分； |
| 3、保洁中发现水面油污，需及时清洁；（10分） | 发现未及时清洁，每次 扣1分；  造成一定影响的，扣5分； |
| 4、保洁中发现水质异常（排水口出水异常）的，需及时报告采购单位（10分） | 未按规定报告采购单位的，造成一定影响的，每次扣10分； |
| 5、重要活动期间，应增加打捞次数，保持河面干净（10分） | 未保持河面干净的每次扣1分； |
| 6、落实每日巡查工作 | 发包方随时抽查巡查情况，发现巡查不到位的，每次扣3分， |
| 7、河岸两侧枯枝修剪 | 发现无故不修剪的，每次扣1分， |
| 8、保持河岸两侧10米范围内无垃圾，白色垃圾等其它垃圾，30分钟内及时清理（10分） | 不及时清理的，每次扣1分， |
| 巡查 | 群众反映，镇里自查 | 发现问题的，每次扣300元； |
| 区里巡查、考核 | 发现问题的，每次扣500元； |
| 市里巡查，考核 | 发现问题的，每次扣1000元； |
| 加、扣分 | 媒体爆光 | 媒体爆光，每次加扣5 分，扣20000元； |
| 受区级以上表扬、表彰 | 每次加1 分 |
| 当次考核无扣分 | 当季加2 分 |

1. **考核办法**
   1. 业主单位参照考核评分表的内容，组织有关单位人员进行考核检查，采取随机抽查和暗查相结合，季末综合评定；
   2. 检查有详细记录入册，作为考核依据；
   3. 考核分值为100分制，每次巡查或检查发现问题，即扣分，季末汇总合计扣款值与扣分值。
2. **考核细则**
   1. 每季考核100分为基本分。季得分=100-月扣分总分，直至扣完为止。
   2. 季度考核得分如有低于85分的，进行督促整改。保洁工作中发生重大失误，保洁质量受到严重影响、对社会造成重大负面影响，及中标单位在经营过程中因经营不善或违法违纪导致公司无法确保保洁质量的，发包方有权终止保洁合同。

**五、付款方式**

1. **预付款**

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全力推动经济稳进提质的通知》[浙财采监〔2022〕3号]规定：进一步提高政府采购预付款比例。采购单位应当在政府采购合同中约定预付款，对中小企业合同预付款比例原则上不低于合同金额的40%，不高于合同金额的70%；项目分年安排预算的，每年预付款比例不低于项目年底计划支付资金额的40%，不高于年度计划支付资金额的70%；采购项目实施以人工投入为主的，可适当降低预付款比例，但不得低于20%。对供应商为大型企业的项目或者以人工投入为主且实行按月定期结算支付款项的项目，预付款比例可低于上述比例或者不约定预付款。在签订合同同时，供应商明确表示无需预付款或者主动要求降低预付款比例的，采购单位可不适用前述规定。

1. **项目进度款**

**项目进度款按照季度支付，每季度按合同价款的90%\*25%进行支付，合计分四次支付至合同价款的90%；剩余合同价款的10%费用，按照每季度考核得分的平均值及每季度巡查问题累计扣款情况进行支付。本项目支付时，中标人必须提供正规合法的税票。**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前附表**

|  |  |
| --- | --- |
| 序号 | 内容、要求 |
| 1 | 项目名称：塘汇街道2023年河道保洁及养护项目 |
| 2 | 招标编号：ZJZM-2022-75 |
| 3 | 投标报价及费用：1、本项目投标应以人民币报价；2、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
| 4 | 投标保证金：无 |
| 5 | 现场踏勘：自行踏勘（费用自理） |
| 6 | 演示时间及地点：无 |
| 7 | 答疑与澄清：无 |
| 8 | 投标文件组成：完整的《投标文件》由**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及报价文件三部份组成**。 |
| 9 | 投标文件的编制：供应商应先安装“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本招标文件和“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 |
| 10 | 投标文件的签章：电子签章。 |
| 11 | 投标文件的形式：☑电子投标文件（包括“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和“备份投标文件”，在投标文件编制完成后同时生成）；  （1）“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是指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后生成并加密的数据电文形式的投标文件。  （2）“备份投标文件”是指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同时生成的数据电文形式的电子文件（备份标书），其他方式编制的备份投标文件视为无效备份投标文件。 |
| 12 | 投标文件份数：（1）“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在线上传递交一份。（2）“备份投标文件”：密封包装后（邮寄形式）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一份**（邮寄地址：嘉兴市由拳路309号紫御大厦17楼浙江中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杜园园 电话：0573-83679693/13857329234）。** |
| 13 | 投标文件的上传和递交：  （1）“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  a.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成功上传递交至“政府采购云平台”，否则投标无效。  b.“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成功上传递交后，供应商可自行打印投标文件接收回执。  （2）“备份投标文件”的密封包装、递交：  a.投标供应商在“政府采购云平台”完成“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后，还可以（邮寄形式）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以介质（U盘）存储的“备份投标文件”（一份）；  b.“备份投标文件”应当密封包装，并在包装上标注投标项目名称、投标单位名称并加盖公章。没有密封包装或者逾期邮寄送达至上述邮寄地点的“备份投标文件”将不予接收；  c.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成功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供应商仅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而未将“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成功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的，投标无效。 |
| 14 | 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解密和异常情况处理：  （1）开标后，采购组织机构将向各投标供应商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解密通知，各投标供应商代表应当在接到解密通知后30分钟内自行完成“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在线解密。  （2）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成功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投标供应商如按规定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的，以“备份投标文件”为依据（由采购组织机构按“政府采购云平台”操作规范将“备份投标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成功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自动失效），否则视为投标文件撤回。 |
| 15 | **投标截止时间：2022年12月16日09时30分**  **投标截止地点：政采云平台线上投标** |
| 16 | **开标时间：2022年12月16日09时30分**  **开标地点：政采云平台线上开标** |
| 17 | 投标费用：中标单位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详见招标文件） |
| 18 | 签订合同时间：中标通知书发出后30日内。 |
| 19 | **最高限价：人民币87万元，超过最高限价的投标报价按无效标处理。** |
| 20 | **服务期限：12个月** |
| 21 | 履约保证金：无 |
| 22 | 投标文件有效期：60天 |
| 23 | 网上注册：本项目不提供采购文件纸质版，实行“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获取。须在浙江政府采购网进行供应商注册。（详情请见第一章公告及采购文件的获取） |
| 24 | **一、说明**  **中小企业**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一)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二)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三)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符合《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的条件并提供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监狱企业**  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投标人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的，视同为小型和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二、针对本项目的相关规定**  **1.本项目属于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2.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计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 |
| 25 | 解释：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招标采购单位。 |
| 26 | 金融支持：  为支持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浙江省财政厅出台浙财采监〔2022〕3号文件，企业若有融资意向，可通过政采云平台或其他渠道进行咨询。  政采云平台融资服务（https://jinrong.zcygov.cn/finance-service/#/home)，可查看相应融资政策文件及各相关银行服务方案。 |

**一、总 则**

**（一）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项目的招标、投标、评标、定标、验收、合同履约、付款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定义**

1、招标采购人：系指组织本次招标的代理机构或采购人。

2、“供应商”系指向招标方提交投标文件的单位或个人。

3、“产品”系指供方按招标文件规定，须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设备、保险、税金、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和材料。

4、“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供应商须承担的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技术指导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本项目“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单位向采购人提供塘汇街道2023年河道保洁及养护项目及其他相关技术支持。**

5、“项目”系指供应商按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产品和服务。

6、“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电报等。

7、“▲”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不满足实质性要求条款的投标文件无效。“★”系指核心产品。

**（三）采购方式**

本项目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进行。

**（四）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供应商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招标文件有相反规定除外）

**（五）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六）转包与分包**

1.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2.本项目不允许分包。

**（七）是否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八）特别说明：**

1、多家供应商参加投标，如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取报价最低的同品牌投标人；当报价也相同时，则取技术标最优的同品牌投标人；均相同时，由招标人代表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以带“★”作为核心产品。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款规定处理。

2、供应商投标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法人所拥有。供应商投标所使用的采购项目实施人员必须为本法人员工（或必须为本法人或控股公司正式员工）。

3、供应商应仔细阅读采购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4、供应商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投标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中标人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第49条之规定双倍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供应商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九）质疑和投诉**

1、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一次性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规定的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2、供应商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3、供应商认为采购代理机构在质疑答复程序中启用的调查和复评等程序，在该程序操作过程未明显违反法律禁止性规定时，不得提出疑义。

4、质疑和投诉应当满足《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94号）要求。

**二、招标文件**

**（一）招标文件的构成。本招标文件由以下部份组成：**

1、招标公告

2、招标需求

3、供应商须知

4、评标办法及标准

5、合同主要条款

6、投标文件格式

7、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

**（二）供应商的风险**

供应商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供应商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为无效标。

**（三）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供应商应认真阅读本招标文件，发现其中有误或有不合理要求的，可要求招标采购人澄清。招标采购人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十五日前，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招标文件获取人。

2、招标文件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与澄清或者修改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3、对招标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都应该通过采购代理机构以法定形式发布，采购人非通过本机构，不得擅自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招标文件。

4、供应商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投标，即表明其自愿无条件接受招标文件列明的全部内容，无论中标与否，均不得在投标截止日后提出异议。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本项目所涉投标文件格式请详见第六章，未给出的格式请自拟。**

**（一）总体要求：**

1、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本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文件可能视为无效投标文件。

2、投标文件及供应商与采购有关的来往通知，函件和文件均应使用中文。

3、供应商应按本文件中提供的文件格式、内容和要求制作投标文件。

**4、投标文件的效力：投标文件的启用，按先后顺位分别为电子投标文件、电子备份投标文件。**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成功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投标供应商如按规定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的，以“备份投标文件”为依据（由采购组织机构按“政府采购云平台”操作规范将“备份投标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成功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自动失效），否则视为投标文件撤回。

**（二）投标文件的组成**

**包括电子投标文件和电子备份投标文件（选送），均由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及报价文件三部份组成。**

**1、资格文件：**

（1）投标声明书(格式见附件)；

（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

（3）承诺函(格式见附件)；

（4）营业执照；

（5）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附件）；

（6）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见附件）；

（7）监狱企业声明函（格式见附件）。

**2、商务技术文件：**

（1）投标人情况介绍；

（2）项目业绩（如有）；

（3）实施方案（对本项目总体要求的理解、现状分析、解决方案等）；

（4）技术培训、服务质量保障/承诺的内容和应急预案采取的措施等；

（5）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格式见附件）；

（6）投标人承诺给予采购人的合理化建议、各种优惠条件；

（7）技术/商务响应表（格式见附件）；

（8）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专业服务（技术）能力的承诺函（格式见附件）；

（9）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内容（未尽事宜可按评分细则部分制作）。

**3、投标报价文件：**

（1）投标函（格式见附件）；

（2）开标一览表（格式见附件）。

（3）报价明细表；

（4）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三）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投标文件以及投标方与招标方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投标文件视同未提供。

2、投标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否则视同未响应。

**（四）投标报价**

1、投标报价应按招标文件中相关附表格式填写。

▲2、**除非合同中另有规定，投标人报价应按照一年的总承包费用报价，并采用固定总价承包。投标报价应包括一切人员工资、奖金、各种社会保险（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包含但不仅限于以上内容）、高温费、意外险、公积金、各项补贴、管理费（包括项目负责人费用支出等）、人员管理服务费、餐费、税费、利润等完成合同所需的一切本身和不可或缺的所有工作开支、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全部费用并承担一切风险责任。**

▲**3、**投标文件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五）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1、自投标截止日起60天投标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2、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与供应商协商延长投标书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

3、供应商可拒绝接受延期要求。同意延长有效期的供应商不能修改投标文件。

4、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应保持有效。

**（六）投标文件的签署和份数**

投标文件的形式：**☑电子投标文件（包括“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和“备份投标文件”，在投标文件编制完成后同时生成）；**

**1、“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是指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后生成并加密的数据电文形式的投标文件。**

**2、“备份投标文件”是指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同时生成的数据电文形式的电子文件（备份标书），其他方式编制的备份投标文件视为无效备份投标文件。**

**（七）****投标文件的上传和递交：**

**1、“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

**a.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成功上传递交至“政府采购云平台”，否则投标无效。**

**2、“备份投标文件”的密封包装、递交：**

**a.投标供应商在“政府采购云平台”完成“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后，还可以（邮寄形式）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以介质（U盘）存储的“备份投标文件”（一份）；**

**b.“备份投标文件”应当密封包装，并在包装上标注投标项目名称、投标单位名称并加盖公章。没有密封包装或者逾期邮寄送达至邮寄接收地点的“备份投标文件”将不予接收；**

**c.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成功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供应商仅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而未将“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成功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的，投标无效。**

**（八）投标无效的情形**

根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1、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失败的，且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备份投标文件的。**

**2、没有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3、在符合性审查和商务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未按采购文件规定签字、盖章的；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投标文件内容虚假的；

（4）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意思表述不明确、前后矛盾或者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并允许更正的笔误除外）；

（5）未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要求或者投标文件有采购方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6）不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4、在技术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未提供或未如实提供投标货物的技术参数，或者投标文件标明的响应或偏离与事实不符或虚假投标的；

（2）明显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规格型号、质量标准，或者与招标文件中标“▲”的技术指标、主要功能项目发生实质性偏离的；

（3）投标技术方案不明确，存在一个或一个以上备选（替代）投标方案的；

（4）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或者投标文件有招标方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5、在报价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的；

（2）报价超出最高限价的；

（3）投标报价具有选择性，或者开标价格与投标文件承诺的优惠（折扣）价格不一致的；

（4）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或者投标文件有招标方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6、被拒绝的投标文件为无效。**

**四、开标**

**（一）开标准备**

1、开标的准备工作由采购组织机构负责落实。

2、采购组织机构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组织开标、开启投标文件，所有供应商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投标供应商如不参加开标大会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事后不得对采购相关人员、开标过程和开标结果提出异议，同时投标供应商因未在线参加开标而导致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等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己承担。

**（二）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职责**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评标工作，并履行下列职责：

1、核对评审专家身份和采购人代表授权函，对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的职责履行情况予以记录，并及时将有关违法违规行为向财政部门报告；

2、宣布评标纪律；

3、公布供应商名单，告知评审专家应当回避的情形；

4、组织评标委员会推选评标组长，采购人代表不得担任组长；

5、在评标期间采取必要的通讯管理措施，保证评标活动不受外界干扰；

6、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要求介绍政府采购相关政策法规、招标文件；

7、维护评标秩序，监督评标委员会依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方法和标准进行独立评审，及时制止和纠正采购人代表、评审专家的倾向性言论或者违法违规行为；

8、核对评标结果，根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如有第六十四条规定情形的，要求评标委员会复核或者书面说明理由，评标委员会拒绝的，应予记录并向本级财政部门报告；

9、评审工作完成后，按照规定向评审专家支付劳务报酬和异地评审差旅费；

10、处理与评标有关的其他事项。

**（三）开标流程（两阶段）**

**1、开标第一阶段**

（1）向各投标供应商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开始解密】通知，由供应商在30分钟内自行进行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无法完成已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解密的，如已按规定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的，将由采购组织机构按“政府采购云平台”操作规范将备份投标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成功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自动失效；

（2）开启投标文件，进入资格审查；

（3）资格审查通过的投标供应商的商务技术文件进入符合性审查、商务技术评审；

（4）第一阶段开标结束。

**备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法对投标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资格审查结束后进入符合性审查和商务技术的评审工作，具体见本章节“投标供应商资格审查”相关规定。**

**2、开标大会第二阶段**

（1）符合性审查、商务技术评审结束后，举行开标大会第二阶段会议。

（2）磋商小组通过**远程视频或政采云系统发起磋商**，按标项与各磋商响应方就公司情况、项目需求、项目方案、价格构成、付款方式等要素分别进行逐家磋商。

（3）在磋商过程中，采购人和磋商对象可就合同内容进行磋商，技术服务需求如双方都认为有必要的情况可作相应微调，但评分标准不作调整。

（4）如磋商过程中有调整的内容，在最后一轮报价前，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将根据磋商内容将调整的部分发给符合参与最后一轮报价的供应商，以便其在最后一轮报价中调整报价。

（5）标项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根据本磋商文件的评审方法对各供应商的商务资信技术服务情况进行评审打分，然后对各供应商的初次报价进行审核。

（6）报价评审后，代理机构在政采云系统开启最终报价（最终报价的最高限价默认为采购文件规定的最高限价），要求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默认30分钟）内在政采云系统里进行最终报价。在规定时间内没有提交最终报价的供应商，视为退出磋商。

（7）在规定时间内供应商全部提交最终报价后，磋商小组对最终报价的合理性进行审核，决定是否结束磋商。若报价合理，磋商小组则根据第四章评标方法推荐中标（成交）候选供应商。

（8）最后代理机构在政采云系统进行结果公布。

**特别说明：如遇“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化开标或评审程序调整的，按调整后程序执行。**

**（四）投标供应商资格审查**

**1、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首先依法对各投标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审查各投标供应商的资格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供应商所提交的资格证明材料仅负审核的责任。如发现投标供应商所提交的资格证明材料不合法或与事实不符，采购人可取消其中标资格并追究投标供应商的法律责任。

**2、投标供应商提交的资格证明材料无法证明其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供应商资格要求”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对其作资格审查不通过处理（无效投标），并不再将其投标提交评标委员会进行后续评审。**

**五、评标**

**（一）组建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由政府采购评审专家2人和招标人代表1人，共3人组成。

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2、要求供应商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3、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4、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5、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二）评标的方式**

本项目采用**不公开方式评标**，评标的依据为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

**（三）评标程序**

采购人可以在评标前说明项目背景和采购需求，说明内容不得含有歧视性、倾向性意见，不得超出招标文件所述范围。说明应当提交书面材料，并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1、形式审查**

形式审查包括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即对供应商的资格和投标文件的完整性、合法性等进行审查。投标文件形式审查未通过的供应商，其投标文件将不再评审。

**2、实质审查与比较**

（1）评标委员会审查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评标委员会将根据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进行审查、核对，如有疑问，将对供应商进行询标，供应商要向评标委员会澄清有关问题，并最终以书面形式进行答复。

询标时，供应商代表未在线或者拒绝澄清或者澄清的内容改变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评标委员会有权对该投标文件作出不利于供应商的评判。

**（3）各供应商的商务资信技术分按照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独立评分结果汇总后的算术平均分计算。**

（4）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协助评标委员会根据本项目的评分标准操作政府采购业务系统，由系统计算各供应商的报价得分。

（5）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评委对各部分得分汇总，计算出本项目最终得分、性价比、评标价等。评标委员会按评标原则推荐中标（成交）候选人同时起草评标报告。

**（四）澄清问题的形式**

（1）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将以书面形式（或通过“政采云平台”在线询标）的形式要求投标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补正时间为30分钟。

（2）投标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或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答复）形式提交，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五）错误修正**

投标文件如果出现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开标一览表总价与投标报价明细表汇总数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4、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5、政采云平台填报的开标一览表中的价格与上传的报价文件中开标一览表的报价不一致的，以上传的报价文件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及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六）评标原则和评标办法**

1、评标原则。评标委员会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供应商接触。

2、评标办法。本项目评标办法是 综合评分法 ，具体评标内容及评分标准等详见《第四章：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七）评标过程的监控**

本项目评标过程实行全程录音、录像监控。供应商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六、定标**

**（一）确定中标人。**

1、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交采购人确认，同时在发布招标公告的网站上对评标结果进行公告。

2、供应商对评标结果无异议的，采购人应在收到评标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对评标结果进行确认。如有供应商对评标结果提出质疑的，采购人可在质疑处理完毕后确定中标人。

3.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七、合同授予**

**（一）签订合同**

1、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中标人拖延、拒签合同的，将被取消中标资格，并报监督管理部门。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八、招标代理费**

1、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按计价格(2002)1980号收费标准计取，不足5000元，按5000元计，**由中标供应商支付。**

2、服务费的货币为人民币。

3、服务费支付方式：一次性以银行划账、电汇、汇票或支票的形式支付。

4、服务费以银行划账方式按下列要求提交：

**户名：浙江中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嘉兴禾城支行**

**账号：334603000018170031720**

5、服务费支付时间：服务费必须在中标人领取《中标通知书》时一次性付清，如果中标人未能按时交纳服务费，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保留取消其中标资格并追究其法律责任的权利。

6、服务费不在投标报价中单列。

7、《浙江省财政厅关于明确政府采购保证金管理工作的通知》（浙财采监〔2019〕5号）规定“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违反政府采购相关规定给采购组织机构造成损失的，采购组织机构可按照采购文件约定要求供应商承担赔偿责任。”现约定，对放弃中标（成交）资格的供应商，要求其承担代理费和专家评审费等费用。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为公正、公平、科学地选择中标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本项目的实际，按照公正、公平、科学、择优的原则选择中标单位，制定本办法。

**一、总则**

**1.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总分为100分，其中价格分10分、资信及商务技术分90分等二部分。**

2.合格投标人的评标得分为各部分汇总得分，中标候选资格按评标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排名第一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二的投标人为第二候补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三的投标人为第三候补中标候选人。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顺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评分过程中采用四舍五入法，并保留小数2位。

**3.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采购人设定的上限价。价格是评标的重要因素之一，但最低报价不是入围的唯一依据。若经评标专家一致认为某一投标人的报价为恶意报价的，其价格分按零分处理。**

**4.投标人评标总得分=商务资信技术分+价格分（评分过程中采用四舍五入法，并保留小数2位）**

**二、评标内容和标准**

**（一）商务资信技术分（满分90分）**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项目 | 评审细则 | 分值 |
| 1 | 对现状的分析以及重点难点的解决方案 | 根据各投标人对本项目调查剖析及解决措施进行打分。  1）对项目现状、存在的问题和难点、要点等问题进行调查剖析（6-10分）；  2）针对本项目提出克服问题、难点和要点的解决措施（6-10分）。 | 0或12-20 |
| 2 | 管理目标制度以及其他措施 | 1）根据各投标人提供的详细服务标准及实施方案评分。（4-8分）  2）根据各投标人提供的详细管理人员考核制度评分。（4-8分）  3）根据各投标人提供的详细的服务管理规章制度、岗位职责评分。（4-8分） | 0或12-24 |
| 3 | 保证服务质量  的措施及承诺 | 根据各投标人针对本项目保证服务质量的措施及承诺情况进行评分。缺项不得分。（5-10分） | 0或5-10 |
| 4 | 应急预案 | 根据各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特点提出的对应急突发事件的处置能力及方案措施情况进行评分。缺项不得分。（4-8分） | 0或4-8 |
| 5 | 项目人员配备 | 提供项目负责人项目经历情况，人员基本配置（年龄、从业时间、工作经验等）情况酌情评分。（4-8分）  投标人承诺所配备人员在合同履行中能够及时到位情况（4-8分） | 0或8-16 |
| 6 | 服务承诺 | 服务承诺（根据各投标人提供的相关服务承诺酌情打分）（ 2-6分） | 0或2-6 |
| 7 | 合理化建议 | 根据投标单位对本项目合理化建议进行评分，经评委组一致认可的每条建议得1分，最高得3分。 | 0或1-3 |
| 8 | 相关证书 | 供应商具有质量管理体系、环境管理体系、职业健康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每项得1分，最高3分；注：提供证书或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 0或1-3 |
| 合 计 | | | 90 |

**注：投标人须将上述评分所需证明资料加盖投标人公章放入投标文件中，未提供不得分。存在弄虚作假的后果自负。若上所涉及内容，附件格式未提供，请自行设计格式。**

**（二）价格分（满分10分）**

1、投标报价在各阶段评审中未被定为无效响应文件或废标，其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为有效投标报价。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价格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100分**

2、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超过采购人设定的最高限价，将作为无效标。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

**一、通用条款部分**

招标编号：

政府采购计划（预算）确认号：

预算金额：人民币：87万元

采购人（以下称甲方）：

供应商（以下称乙方）：

采购代理机构：浙江中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按照 采购结果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组成**

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相关文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1）本合同文本；

（2）采购文件与采购响应文件；

（3）中标或成交通知书；

组成本合同的所有文件必须为书面形式。

**第二条 合同标的与相关属性**

本次采购的是塘汇街道2023年河道保洁及养护项目。

**第三条 合同价款**

1、本合同项下总价款为（大写） 人民币，分项价款见“价格清单”（若有）。

2、本合同价款含所有税费。

3、本合同付款方式为： 。

**第四条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设置履约保证金

**第五条 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除《政府采购法》第49条、第50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终止合同或对合同实质性条款进行变更。确有特殊情况的，须经同级财政部门备案同意。

**第六条 合同的转让与分包**

乙方不得擅自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乙方分包的，应事先征得甲方书面同意。

**第七条 争议的解决**

1、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争议，则采取以下第 （1） 种方式解决争议：

（1）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向 嘉兴 仲裁委员申请仲裁。

**第八条 合同备案及其他**

本合同一式 五 份，甲乙双方各执 二 份， 一 份留采购代理单位存档备查。**（若执行“政采贷”，另加二份）**

**二、专用条款部分**

**第一条服务内容**

**……**

**第二条合同履行时间、履行方式及履行地点**

1、履行时间：

2、履行方式：

3、履行地点：

**第三条技术资料**

1、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有关技术资料。

2、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第四条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提供服务过程中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

**第五条履约保证金**

乙方交纳人民币△元作为本合同的履约保证金。

**第六条 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第七条违约责任**

**......**

**第八条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12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九条诉讼**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甲方所在地法院起诉。

**第十条合同生效及其它**

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甲方： 乙方：

地址： 地址：

法定（授权）代表人： 法定（授权）代表人：

联系电话：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注：上述条款仅供参考，具体以中标供应商与招标人所签定正式合同为准。**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一、资格文件格式**

·资格文件封面格式：

资格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ZJZM-2022-75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及报价文件目录（请按照“第三章投标人须知，三、投标文件的编制”的顺序、评分内容自行编制目录）**

**例如：**

**资格文件：**

（1）投标声明书(格式见附件)————————页码

（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

**......**

**1、投标声明书格式：**

**投标声明书**

致： （采购单位名称）：

（投标人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经营地址 。

我 （姓名）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 项目的投标，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中标人及服务，我方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2.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在获知本项目投标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招标代理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3.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公章：

年 月 日

**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 （采购单位名称）：

我 （姓名）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 （姓名）以我方的名义参加 项目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被授权人：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

职务： 职务：

被授权人身份证号码：

投标人公章：

年 月 日

**3、承诺函格式**

**承诺函**

致： （采购单位名称）：

我方在参加贵单位的 政府采购项目的招投标活动中，郑重承诺如下：

1、我方申报的所有资料都是真实、准确、完整的；

2、我方无资质挂靠情形，保证不参与串标、围标及抬标；

3、我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4、我方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5、若我方中标，将严格按照规定及时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6、若我方中标，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及投标文件承诺的报价、质量、工期、投标方案、项目负责人等内容组织实施；

我方若违反上述承诺，隐瞒、提供虚假资料或不按招标文件要求组织实施或参与串标、抬标及围标等行为，被贵方发现或被他人举报查实，无条件接受采购人、行政监管部门作出的取消投标资格、中标资格、解除合同、拒绝后续政府采购投标、不良行为记录等的处罚。对造成的损失，任何法律和经济责任完全由我方负责。

特此承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全称（盖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1. 营业执照

**5、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等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单位名称） 的（项目名称） 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 ，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 ，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说明：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6、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 单位的 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

1、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不需提供此声明函。

2、联合体主办方和各成员单位分别提供此函。

**7、监狱企业声明函格式**

**监狱企业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监狱企业。

根据上述标准，我单位属于监狱企业的理由为： 。

本单位参加（采购人名称） 单位的 （项目名称） 项目的采购活动，并由本单位为本项目提供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

1、监狱企业参加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3、非监狱企业不需提供此声明函。**

4、联合体主办方和各成员单位分别提供此函。

**二、商务技术文件格式**

·商务技术文件封面格式：

商务技术文件

项目名称：塘汇街道2023年河道保洁及养护项目

项目编号：ZJZM-2022-75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1、投标人情况介绍**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投  标  人  概  况 | 公司名称 |  | | |
| 地址 |  | | |
| 经营范围 |  |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
| 成立时间 |  | 经济性质 |  |
| 法定代表人 |  | 联系电话 |  |
| 注册资金 |  | 技术人员数 |  |
| 资产总额 |  | 净资产 |  |
| 是否依法纳税 |  | 是否参加社保 |  |
| 近三年公司  业绩、信誉 |  | | |
| 单位优势及特点： | | | |

说明：本表后应附有单位简介。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全称（盖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 **2、项目业绩格式**

**项目业绩一览表（如有）**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中标通知书编号 | 服务期限（起、止时间） | 合同金额（万元） | 备注 |
| 1 |  |  |  |  |  |
| 2 |  |  |  |  |  |
| 3 |  |  |  |  |  |
| 4 |  |  |  |  |  |
| …… |  |  |  |  |  |

**注：1.此表不提供，视为无业绩。**

**2.此表仅提供了格式，表格不够可自行增加。**

**3.后附合同等复印件资料，加盖公章。**

**4.如本表格不适合投标人的实际情况，可自行制表填写。**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全称（盖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3、实施方案（对本项目总体要求的理解、现状分析、解决方案等）；**

**4、人员管理目标、保证服务质量的措施及承诺、应急处理、服务承诺的内容和措施等；**

**5、投标人承诺给予采购人的合理化建议、各种优惠条件**

**6、项目实施人员**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组所任职务 | 姓名 | 性别 | 年龄 | 学 历 | 专业 | 从事本工作时间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3 |  |  |  |  |  |  |  |
| 4 |  |  |  |  |  |  |  |
| 5 |  |  |  |  |  |  |  |
| 6 |  |  |  |  |  |  |  |
| 7 |  |  |  |  |  |  |  |
| 8 |  |  |  |  |  |  |  |
| 9 |  |  |  |  |  |  |  |
| 10 |  |  |  |  |  |  |  |
| … |  |  |  |  |  |  |  |

**注：1、“项目实施人员”指投标单位针对该项目实施所配备的人员。河道保洁：河道保洁人员不少于9人（含负责人）**

**2、后附各专业人员身份证、相关证书（如有）等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3、表格不够填写可添加。如本表格不适合投标人的实际情况，可自行制表填写。**

投标人全称（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7、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负责  人姓名 |  | | 性  别 |  | | 年  龄 | |  | | 学  历 | |  |
| 行政职务 |  | | 专业职称 |  | | | 专业年限 | | | |  | |
| 工 作 单 位 |  | | | | | | 电话 | | | |  | |
| 通讯地址 |  | | | | | | 邮编 | | | |  | |
| 类似项目工作经验 | | | | | | | | | | | | |
| 时间 | |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 | | 担任职务 | | | |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 | | |
|  | |  | | |  | | | |  | | | |

**注：后附项目负责人身份证、相关证书（如有）等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投标人（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8、技术响应表格式：**

**技术响应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文件技术参数需求 | 投标文件响应 | 偏离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投标人应根据投标产品的性能指标、对照招标文件要求在“偏离情况”栏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2、表格不够填写可添加。如本表格不适合投标人的实际情况，可自行制表填写。**

投标人（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9、商务响应表**

**商务响应表**

单位名称（盖章）：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文件的规定 | 投标文件的相应 | 偏离说明 |
| 1 | 服务期限 |  |  |
| 2 | 付款条件 |  |  |
|  |  |  |  |

**注：投标人的投标文件（除技术规格部分）与招标文件之规定存在偏离的，应在此表中如实说明。未在上表中说明的，将被认为完全响应招标文件的规定。**

投标人（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8、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专业服务（技术）能力的承诺函格式：**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专业服务（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采购人） ：

我方 （供应商） 承诺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专业服务（技术）能力。如有虚假，采购人可取消我方任何资格（投标/中标/签订合同），我方对此无任何异议。

特此承诺！

投标人（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9、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内容。（未尽事宜可按评分细则部分制作）**

**三、报价文件格式**

·报价文件封面格式：

报 价 文 件

项目名称：塘汇街道2023年河道保洁及养护项目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1、投标函格式：**

**投 标 函**

致： （采购单位名称）：

根据贵方为 项目的招标公告（项目编号：ZJZM-2022-75 ），签字代表 （全名）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 （投标人名称）提交了电子投标文件。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我方已详细审查了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及其相关补充文件**（若有）**，并完全清晰理解全部内容及相关的补充文件**（若有）**，不存在任何误解之处，同意放弃提出异议和质疑的权利。

2、我方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同意采购文件中所提到的无效标条款，并服从有关开标现场的会议纪律。否则，同意被废除投标资格。

3、我方承诺所提供的一切投标文件经已认真严格审核，内容均为全面真实、准确有效且毫无保留，绝无任何遗漏、虚假、伪造和夸大的成份，若出现违背诚实信用和无如实告知之处，同意被废除投标资格和相关的处罚。

4、投标有效期为自开标之日起60天内，如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我方同意被废除投标资格。

5、若我方中标，则直至合同履行完毕为止，本投标文件有效。

6、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 邮编：\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_\_\_\_\_投标人代表姓名：\_\_\_\_\_\_\_\_\_\_\_ 职务：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_\_\_\_\_\_\_\_\_\_\_\_\_\_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

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2、开标一览表格式**

**开标一览表**

项目编号：ZJZM-2022-75

单位：元

|  |  |
| --- | --- |
| 项目名称 | 塘汇街道2023年河道保洁及养护项目 |
| 总投标报价 | 大写（人民币）： 元  小写：￥ 元 |
| 备注 |  |

**注**：1、按以上表格形式填写。

2、投标报价包括投标报价应包括一切人员工资、奖金、各种社会保险（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包含但不仅限于以上内容）、高温费、意外险、公积金、各项补贴、管理费（包括项目负责人费用支出等）、人员管理服务费、餐费、税费、利润等完成合同所需的一切本身和不可或缺的所有工作开支、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全部费用并承担一切风险责任。

3、投标人如果需要对报价、服务或其它内容加以说明，可在备注一栏中填写。

投标人（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服务费用报价明细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注：**1、报价中已包含了完成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全部工作内容所需全部费用及投标人认为需要的其他所有费用。**

**2、“投标报价明细表”应与“开标一览表”中的“投标报价”一致。**

**3、投标人如果需要对报价、服务或其它内容加以说明，可在备注一栏中填写。**

投标人（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